

## 國立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研究生學位論文品質確認單

一、本確認單係依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細則第五條之一\*辦理，請於學位考試完成後，連同評定報告單、評分條、審定書等擲回系辦，謝謝。

二、本系 客家語文碩士班 客家社會及政策碩士班 客家研究碩士在職專班 客家研究博士班 研究生 \_\_\_\_\_ (學號：\_\_\_\_\_)之學位論文經審查後，確認契合「**客家研究**」領域範疇。

三、如學位論文經認定符合以下不公開或延後公開之標準，且不公開或延後公開研究生學位論文，請勾選相符之原因，並依說明提供相關證明。如研究生學位論文可立即公開，則本項不須填寫。

已申請專利並檢附證明影本，專利申請案號：\_\_\_\_\_

涉及機密，請檢附相關單位開立之證明影本。

依法不得提供，請檢附證明文件影本並說明原因：\_\_\_\_\_

其他，請說明：\_\_\_\_\_

指導教授簽名：\_\_\_\_\_

口試委員簽名：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\_\_\_\_\_、\_\_\_\_\_

\* 本校研究生學位考試細則第五條之一「完成論文審定前，須經指導教授及學位考試委員確認『論文之題目及內容契合系所屬性與系所專業研究領域』，以及認定『學位論文符合不公開或延後公開之標準』。」